



## 長榮文苑酒店(嘉義)特約服務合約書

公司名稱： 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合約編號： 00318679

歡迎 您加入長榮文苑酒店(嘉義)，承蒙 您對長榮的支持與愛護，長榮文苑酒店(嘉義)將秉持一貫之經營理念，為 您及貴賓們提供更完善、更精緻的服務，各項優惠內容謹列述如下：

下列為本特約服務之禮遇服務項目及訂房注意事項：

### 1. 禮遇服務項目：

- 於 2026年06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期間 可享有長榮文苑酒店(嘉義)提供下列保證之優惠房價。

房間型態	定價	優惠價	早餐
高級客房(一大床)	NT\$7,800+10%	NT\$3,500	1 客
高級客房(一大床或二小床)	NT\$7,800+10%	NT\$3,800	2 客
豪華客房(一大床)	NT\$8,800+10%	NT\$3,800	1 客
豪華客房(一大床)	NT\$8,800+10%	NT\$4,100	2 客
高級家庭房(二中床)	NT\$10,800+10%	NT\$4,600	2 客

- (1) 高級家庭房提供加人加價每位\$700+10%(含一客早餐)，最多入住4位。
- (2) 南院景觀房需每房加價\$900，僅豪華客房與高級家庭房提供加價升等。
- (3) 平旺假日定義:請依酒店官網為準。
- (4) 旺假日加價說明:旺日入住每房加\$700元，假日入住每房加\$1,500元。  
\*旺日定義：週五、暑假之週日至週四及年度特殊指定旺日。  
\*假日定義：週六、連續假日、暑假之週五週六、及年度特殊指定假日。

- (5) 農曆春節期間及特殊節日恕不適用。
- (6) 上述優惠價每房每晚均含稅、服務費及早餐。

- 於 2026年06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期間公務出差，可享有長榮文苑酒店(嘉義)提供下列保證之優惠房價。

房間型態	定價	平日優惠價	旺日優惠價	假日優惠價	早餐
高級客房(一大床)	NT\$7,800+10%	NT\$3,000	NT\$3,900	NT\$4,700	1 客
高級客房(二小床)	NT\$7,800+10%	NT\$3,400	NT\$4,200	NT\$5,000	2 客

- (1) 限公務出差使用，需出示出差憑證或依據(如公文)，發票需打統編。
- (2) 平旺假日定義:請依酒店官網為準。  
\*旺日定義：週五、暑假之週日至週四及年度特殊指定旺日。  
\*假日定義：週六、連續假日、暑假之週五週六、及年度特殊指定假日。
- (3) 農曆春節期間及特殊節日恕不適用。
- (4) 上述優惠價每房每晚均含稅、服務費及早餐。

### 2. 訂房優先候補權

如遇酒店客滿，長榮文苑酒店(嘉義)合約公司訂房享有最優先候補權。

### 3. 住房登記與退房時間

- (1) 本酒店登記住房時間為下午4時，退房時間為中午11時。
- (2) 如平日需於上午9點後提早進房或延後至下午18點前退房收取當日半日房租。



長榮文苑酒店(嘉義)  
EVERGREEN PALACE HOTEL  
(CHIAYI)

#### 4.各項免費之服務及使用設備

- (1)免費 Wi-Fi 及客房迎賓點心。(2)住宿期間免費停車。
- (3)免費享用健身房及游泳池(冬季不開放)。

#### 5.訂房注意事項

- (1)合約之有效期間自簽約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 (2)請於每次訂房時告知合約編號，以利確定訂房紀錄之正確性，訂房需由本酒店確認有空房並經本酒店確認始生效。
- (3)上述折扣或優惠價僅適用於長榮文苑酒店(嘉義)；此外，任何涉及佣金或訂房費用的訂房(如旅行社)均不適用此優惠房價或折扣。
- (4)簽約公司之總住房天數將做為調整下年度合約折扣之根據。
- (5)長榮文苑酒店(嘉義)簽約公司之客人在本酒店消費，一律於客人退房時付清所有帳款；如需簽帳(全部或部分)，則須填具以下資料並經由本酒店核定確認後，以匯款結清帳款。
  - i. 付款期限：發票開立日之次月月底前全額付清(遇假日提前至前一個工作天)。
  - ii. 匯款帳戶：銀行別：合作金庫 朴子分行 戶名：文苑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代號：006 帳號：5687-898-000889
- (6)訂房保證時，酒店接受預付訂金、信用卡授權書。
- (7)除為本服務合約書之履行外，不得洩露或使用本服務合約書之資料於第三人，長榮文苑酒店(嘉義)保留更動及停止以上各項條款、折扣或相關內容的權利。
- (8)若需預約 8 間以上的團體訂房，請聯絡客服代表(侯宣卉 05-366-9962)。
- (9)訂房保證：

為確定 貴公司之客人依照原訂日期入住，訂房人有義務預付一晚 30%之住宿費用或以信用卡作為訂房保證。如未提供前述訂房保證者，該筆訂房將於台北時間下午 6 時過後自動解除。此外，遲至訂房當日晚上 12 時仍未辦理住房登記，且酒店亦未接獲更改或取消訂房者，酒店得向訂房者收取一晚之住宿費用或沒收訂金。

#### 6. 客服代表

為提供更優質與精緻之個人化服務，本酒店均有專屬客服代表隨時為您效勞。



飯店名稱：長榮文苑酒店(嘉義)

合約聯繫人：侯宣卉

電話：05-366-9962

傳真：05-366-9972

E-mail: abby.hou@wyn-evergreen.com.tw

公司名稱：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合約聯繫人：人事單位

電話：05-2868899#171

傳真：05-3628015

E-mail: director\_personnel@nehs.cyc.edu.tw

西元 2026 年 06 月 08 日



## 2026 年特約公司及機關行號合約書

商務代碼：00318679

立合約書人：長榮文苑酒店（嘉義）

（簡稱甲方）

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簡稱乙方）

- 一、 甲方提供餐飲優惠，特與乙方簽定本合約。
- 二、 本合約自 西元 2026 年 06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三、 合約期限屆滿乙方未辦理續約，甲方不再提供優惠價。
- 四、 合約期間甲方依合約內容提供餐飲之優惠。
- 五、 乙方訂餐時請告知公司名稱或統一編號並當場出示識別證，得以享優惠價。
- 六、 本合約價不得與其他優惠合併使用。
- 七、 餐飲平假日定義為平日：星期一至星期五。假日：星期六、星期日、國定假期及連續假期(不含前夕)。
- 八、 甲方所提供之優惠價不適用於連續假期、農曆新年及特殊假日（母親節檔期、父親節檔期、中秋節、端午節、聖誕節及跨年等，及依官網公告之日期）。

### 【 餐飲優惠】

優惠項目	優惠內容
餐飲優惠	2F 咖啡廳/1F 大廳酒廊優惠(限平日使用): 享餐食九折優惠，需加原價一成服務費。(不含酒水、外帶等其他專案不得合併使用)。
	宴會廳(中式桌菜)優惠(限平日使用): 享餐食九折，需加原價一成服務費。(不含酒水、外帶等其他專案不得合併使用)。
場租優惠	平日八折/假日九折

### 【訂餐須知】

1. 訂金收受-用餐預訂皆須預收訂金，收取預訂總金額的 20%，特約公司員工現場消費不必事先收取訂金，限 10 人(含)以下。
2. 宴會結束後，若實際用餐之桌（人）數未達確認桌（人）數時，本飯店仍依保證桌（人）數收費，未達保證桌數菜餚可選擇由服務人員全打包帶走(需收原價一成服務費)或餐價五折(不帶走食材、不收一成服務費)，並無法寄桌補吃。
3. 本酒店內恕不接受外食，自帶外食酌收清潔費 NT\$100 元/人。
4. 為了配合菸害防治法本酒店(甲方)將全面禁止吸煙。同時為了賓客的安全宴會廳嚴禁使用任何噴式罐裝彩帶等任何含有火藥成分相關物品及明火，或是任何傷及地毯之物品(嘔吐物)...等等，本酒店將依污損程度向使用者收取清潔賠償費用(NT\$5,000 元場地清潔費)，另拒絕攜帶小亮片、金粉、拉炮、瓜子、開心果。(如有損壞本酒店之裝潢或器材等設備，需負賠償責任)本酒店各營業廳。
5. 禁止攜帶寵物。導盲犬除外(依導盲犬相關法規)。
6. 本酒店有完整的資源整合，若自備樂團，佈置廠商或其他相關廠商，如造成本酒店設備損壞，需另支付修繕費用，並於宴會前須“提供廠商資料”以利與本酒店協商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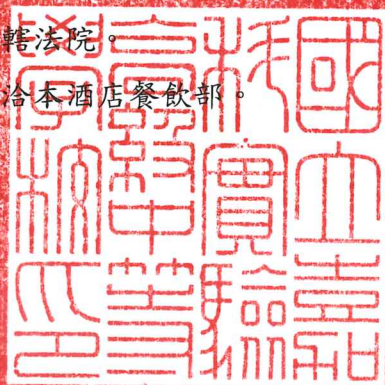




7. 因活動所進之各項器材及物品，本酒店僅提供場地放置，恕不負責管責任。
8. 本合約書須於訂金交付完成後方可成立，應於訂宴後七天內收取依照總費用比例之訂金，保留截止期限內為總消費之20%訂金。訂金及消費可以現金、信用卡或匯款方式支付，不得簽帳及開票。
9. 合約書一經成立，因天災、戰亂、政府法令等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之事由，致不能履行本合約或履行顯有困難時，本酒店同意視檔期狀況予以更改活動日期。
10. 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約時，甲方應立即通知簽約單位；簽約單位因此解除合約時，甲方應加倍返還簽約單位全額訂金，並應賠償簽約單位所受損害。
11. 訂席訂金取消之規範：  
簽約單位取消合約須以書面通知，並同意本館於實際收到通知書時，依據以下標準收取訂金：
  - 甲方訂約日至約定餐會日距離 90-179 日者
    1. 於約定餐會日前 135-179 日通知乙方者，得請求返還已付定金之 90%。但乙方保留之定金超過新臺幣一萬元部分，仍應返還予甲方。
    2. 於約定餐會日前 90-134 日通知乙方者，得請求返還已付定金之 75%。
    3. 於約定餐會日前 45-89 日通知乙方者，得請求返還已付定金之 50%。
    4. 於約定餐會日前 15-44 日通知乙方者，得請求返還已付定金之 25%。
    5. 於約定餐會日前 14 日內通知或怠於通知者，乙方得不返還定金
  - 甲方訂約日至約定餐會日距離 30~89 日者
    1. 於約定餐會日前 60-89 日通知乙方者，得請求返還已付定金之 90%。但乙方保留之定金超過新臺幣一萬元部分，仍應返還予甲方。
    2. 於約定餐會日前 30-59 日通知乙方者，得請求返還已付定金之 75%。
    3. 於約定餐會日前 10-29 日通知乙方者，得請求返還已付定金之 50%。
    4. 於約定餐會日前 9 日內通知或怠於通知者，乙方得不返還定金。
  - 甲方訂約日至約定餐會日距離 29 日以內者
    1. 於約定餐會日前 20-29 日通知乙方者，得請求返還已付定金之 90%。但乙方保留之定金超過新臺幣一萬元部分，仍應返還予甲方。
    2. 於約定餐會日前 10-19 日通知乙方者，得請求返還已付定金之 50%。
    3. 於約定餐會日前 9 日內通知或怠於通知者，乙方得不返還定金。

### 【注意事項】

- 1、對本合約如有爭執，以臺灣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2、本酒店保有修訂本合約內容之權利。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本酒店餐飲部。
- 3、本合約一式貳份，雙方各執一份以為憑。



飯店名稱：長榮文苑酒店(嘉義)  
合約聯繫人：侯宣卉  
電話：05-366-9962  
傳真：05-366-9972  
E-mail:abby.hou@wyn-evergreen.com.tw

公司名稱：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合約聯繫人：人事單位  
電話：05-2868899#171  
傳真：05-3628015  
E-mail:director\_personnel@nehs.cyc.edu.tw

西元 2026 年 06 月 08 日